

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广东榕泰

公告编号：临 2014-001

债券代码：122219

债券简称：12 榕泰债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所聘会计师事务所转制及更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近日，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聘请的 2013 年度审计机构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函件：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家工商总局《关于推动大中型会计师事务所采用特殊普通合伙组织形式的暂行规定》（财会【2010】12 号），经广东省财政厅批准，已实施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转制，转制后的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正中珠江）。

按照财政部、证监会、国资委《关于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有关业务延续问题的通知》（财会[2012]17 号）：“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组织形式后，原会计师事务所的经营期限、经营业绩连续计算，执业资格和证券资格相应延续”、“转制后的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履行原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合同，或与客户续签新的业务合同，不视为更换

或重新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正中珠江转制后的有关业务延续问题，
将按上述 17 号文通知的规定办理。

本次会计师事务所转制更名不属于更换或重新聘任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不需要召开股东大会或履行类似程序对该事项作出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01 月 07 日